

胸阳街道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为贯彻落实省、市、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安全管理的通知》与《做好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街道实际，特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主要情况汇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5 年，胸阳街道通过政府官方网站公开信息 7 条，其中工作开展情况 2 条，业务文件 5 条。通过各级媒体发布信息动态 245 条。向区政府办报送工作动态、他山之石等政务信息 22 条。在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发布信息 21 条。在连云港市海州区中介超市服务平台发布招标信息 15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街道依申请公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执行，2025 年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 件，为自然人网上申请，处理结果为“部分公开”，并对已主动公开信息告知申请人相关网站地址，公开方式在规定时间内通过邮寄形式回复申请人。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保障工作落实。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街道严格按照“统一领导、综合协调、部门负责、分类管理”的原则，明确政府信息管理各项职责，规范政府

信息管理各个方面，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明确各部门信息工作范围和职责，进一步规范信息的审核和报送，规定专人负责信息管理，确保所发布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实时性。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统筹规划，确定信息公开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贯穿于全局工作中，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8	37120.89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持	结	果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	持	结	果	总	维	持	结	果	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度胸阳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上还相对单一需要拓展，相关工作宣传有待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胸阳街道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要求及规定，通过三方面加强改进工作：一是坚持便于群众知情、便于群众监督的原则，拓展工作领域，深化公开内容，

丰富公开形式，促进自身制度建设和管理创新；二是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时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实现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和标准化；三是在现有制度基础上，健全信息沟通协调机制，实现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化 and 常态化，形成政府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